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十日前已向各位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董事局主席俞培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年

度报告及摘要》。该项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六)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该项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七)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该项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项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十)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大名城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和《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十一) 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金支持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俞培佛先生、俞锦先生、俞丽女士、俞凯先生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向公司提供财务资金支持的关联交易公告》。该项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 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俞培佛先生、俞锦先生、俞丽女士、俞凯先生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该项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十三)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 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董事局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郑启福先生、田新民先生、陈金山先生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局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五) 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26 年

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六) 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 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该项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十八) 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大名城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

(十九) 会议听取《独立董事提交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提交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4月23日